



世界卫生组织

第五十三届世界卫生大会
临时议程项目 14.1

A53/28

2000年5月12日

征收评定会费的状况，包括欠交会费程度 达到可援引《组织法》第7条规定的会员国

执行委员会行政、预算和财务委员会
向第五十三届世界卫生大会提交的第二份报告

1. 行政、预算和财务委员会在T.

Zeltner教授主持下于2000年5月12日举行了会议，特别审议征收评定会费的状况，包括欠交会费程度达到可援引《组织法》第7条规定的会员国（见附件1）。

2. 委员会注意到，1999年末时年度评定会费的征收率为85%，这是自1985年以来最高征收率。114个会员国已交清其当年摊款金额；截至2000年4月30日，正常预算应交会费征收率占2000年评定会费的53.3%，这是任何一年截至4月末的最高征收率。

3. 但是，前几年的欠交会费额为1.57亿美元，并且有31个会员国欠费达到可援引《组织法》第7条规定的程度。委员会注意到，自4月末以来，已收到会员国交纳的800万美元，系前几年的会费，因此欠费总额减少到1.49亿美元。

4. 委员会注意到，对23个会员国（阿富汗、安提瓜和巴布达、亚美尼亚、阿塞拜疆、波斯尼亚-

黑塞哥维那、中非共和国、乍得、科摩罗、多米尼加共和国、赤道几内亚、冈比亚、格鲁吉亚、几内亚比绍、伊拉克、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尼日尔、摩尔多瓦共和国、索马里、塔吉克斯坦、土库曼斯坦、乌克兰和南斯拉夫）已停止其表决权，并且在第五十三届及以后的卫生大会上将继续暂停表决权，直到欠费额减少到可援引《组织法》第7条规定的水平之下。委员会获知，已收到冈比亚和塔吉克斯坦的付款。但是，这些付款不足以将它们排除在第7条规定之外。

5. 根据WHA52.3和WHA52.4号决议，卫生大会决定，利比里亚和几内亚如果到第五十三届世界卫生大会开幕时其欠交会费仍达到可援引《组织法》第7条规定的程度，届时将暂停他们的表决权。委员会注意到，几内亚已表示将在卫生大会开幕之前交纳10 000美元。这一付款足以确保几内亚在第五十三届世界卫生大会上保留其表决权。

6. 委员会注意到，截止2000年4月30日，白俄罗斯、吉布提、格林纳达、瑙鲁、尼日利亚和委内瑞拉的欠交会费等于或超过他们在前两个整年的应交会费额。由于在2000年5月所作的付款，委内瑞拉应从所附作为附件1的文件EBABFC13/2附件3中删除，并因此将不受制于第五十三届世界卫生大会上关于第7条的决议。因而，根据WHA41.7号决议，除非有特殊情况说明有理由采取不同的措施，否则第五十三届世界卫生大会将通过一项决定，将从第五十四届世界卫生大会开幕之日起暂停白俄罗斯、吉布提、格林纳达、瑙鲁和尼日利亚的表决权。

7. 委员会审查了赤道几内亚政府的要求，它请求重新安排其欠费以便可能恢复其表决权。但是，拟议交纳的151 254美元尚未收到。委员会注意到，秘书处已与赤道几内亚代表联系并获悉正在转送付款。因此，根据法律顾问的意见，委员会认为，如果在处理该议程项目时已收到拟议付款，卫生大会可审议赤道几内亚的要求。

8. 鉴于上述情况，委员会建议第五十三届世界卫生大会审议下列决议草案：

第五十三届世界卫生大会，

审议了执行委员会行政、预算和财务委员会就欠交会费程度达到可援引《组织法》第7条规定的会员国向第五十三届世界卫生大会提交的第二份报告¹；

注意到在第五十三届世界卫生大会开幕时，阿富汗、安提瓜和巴布达、亚美尼亚、阿塞拜疆、波斯尼亚-

黑塞哥维那、中非共和国、乍得、科摩罗、多米尼加共和国、[赤道几内亚]、冈比亚、格鲁吉亚、几内亚比绍、伊拉克、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尼日尔、摩

¹ 文件A53/28。

尔多瓦共和国、索马里、塔吉克斯坦、土库曼斯坦、乌克兰和南斯拉夫的表决权仍被中止，直到有关会员国在本届或以后各届卫生大会将欠费减少到可援引《组织法》第7条规定的数额以下，这一中止才不再继续；

注意到，根据WHA52.3和WHA52.4号决议，从2000年5月15日第五十三届世界卫生大会开幕时起利比里亚和几内亚的表决权已被中止，并且中止表决权将继续，直到欠费额减少到可援引《组织法》第7条规定的数额以下；

注意到在第五十三届世界卫生大会开幕时白俄罗斯、吉布提、格林纳达、瑙鲁和尼日利亚的欠费已达到这样的程度，以致卫生大会有必要根据《组织法》第7条考虑是否要在第五十四届世界卫生大会开幕时暂停这些会员国的表决权，

1. 决定根据WHA41.7号决议中申明的原则，在第五十四届世界卫生大会开幕时，如果白俄罗斯、吉布提、格林纳达、瑙鲁和尼日利亚所欠会费仍达到可援引《组织法》第7条规定的程度，其表决权将从那时起予以中止；
 2. 决定如上所述生效的任何中止将一直延续到第五十四届和随后各届卫生大会，直到白俄罗斯、吉布提、格林纳达、瑙鲁和尼日利亚欠费额减至可援引《组织法》第7条规定的数额以下；
 3. 决定该项决定不应损害任何会员国按《组织法》第7条规定要求恢复其表决权的权利。
9. 委员会进一步建议，关于赤道几内亚的提议，只要在卫生大会审议时收到151 254美元，附件2所含的决议应予以通过。

附件2

欠交会费：赤道几内亚

决议草案

第五十三届世界卫生大会，

审议了执行委员会行政、预算和财务委员会关于欠交会费程度达到可援引《组织法》第7条规定的会员国的第二份报告有关赤道几内亚解决其欠交会费的要求以及总干事给行政、预算和财务委员会报告中提出的该建议条款¹，

1. 决定在第五十三届世界卫生大会上恢复赤道几内亚的表决权；
2. 接受作为一项临时措施，赤道几内亚应分两年解决其剩余欠交会费201 502美元，具体如下：

	美元
2001	100 751
2002	100 751

于2001年和2002年除该时期应交的年度会费外每年交纳；

3. 决定，根据《组织法》第7条，如果赤道几内亚不能满足上述第1和2段所规定的要求，其表决权将再次自动中止；
4. 要求总干事向第五十四届世界卫生大会报告届时的状况；
5. 要求总干事将本决议通知赤道几内亚政府。

= = =

¹ 文件A53/28附件1所含文件EBADFC13/2的附件5。